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08312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3
樓
承辦人：林映彤
電話：02-23363566
傳真：02-23363563
電子信箱：edu_ins.62@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9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視字第113307781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113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子計畫四-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pdf、odt檔各1份 (32650440_1133077818_1_ATTACH1.pdf、32650440_1133077818_1_ATTACH2.odt)

主旨：為辦理本市113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徵選計畫乙案，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申請，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臺北市113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

二、為鼓勵教師持續推動以金融基礎教育為主軸之跨領域學習課程，進行財經素養教育跨領域統整性主題之探究課程實踐，增進學生對財經素養的興趣與正確觀念；期透過優良教學案例徵選與成果分享，精進教師財經素養教育之專業知能。

三、旨揭計畫詳如附件，相關資訊如下

(一)徵選對象：本市公立國小、國中、高中（職）等各級學校。



內湖高工 1130709



NSAA1136008512

(二)申請時間：113年8月1日（星期四）起至113年8月19日
(星期一)下午4時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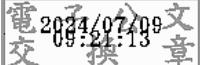
(三)錄取公告：113年8月30日（星期五）下午4時公告於大理
高中網頁。

(四)成果評選獎勵：

- 1、特優1校：得獎團隊可獲教學費新臺幣（以下同）2萬元整，獲獎教師由本局核予小功一次3人，相關（行政）人員敘嘉獎一次3人。
- 2、優等1校：得獎團隊可獲教學費1萬元整，獲獎教師由本局核予嘉獎二次3人，相關（行政）人員敘嘉獎一次2人。
- 3、佳作2校：得獎團隊可獲教學費5,000元整，獲獎教師由本局核予嘉獎一次3人，相關（行政）人員敘嘉獎一次1人。

四、倘有疑義，請逕洽本市大理高中國中部王主任，電話：02-
23026959分機194。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 2024/07/19

線